

证券代码: 603131 证券简称: 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 2020-034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之部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舒宏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福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47,173,508.96	1,618,601,439.38	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216,122,164.06	1,223,501,487.30	-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88,698.83	-61,741,061.80	8.67
营业收入	103,893,470.26	167,488,896.69	-3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0,237.75	10,277,437.39	-4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05,257.50	5,514,857.60	-2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1.02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5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771.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50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485.00	
所得税影响额	-278,808.27	
合计	1,234,980.2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舒宏瑞	104,500,000	32.86	0
舒宏宇	63,000,000	19.81	0
缪桦萍	21,651,000	6.81	0
许宝瑞	19,001,036	5.98	17,614,202
上海新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8,792,900	5.91	0
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91,652	2.42	7,691,652
任文波	2,576,687	0.81	2,319,017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6,120	0.65	0
冯立	1,930,012	0.61	1,737,011
武汉中投华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0,490	0.58	1,840,4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舒宏瑞与缪桦萍系夫妻关系,舒宏宇为舒宏瑞与缪桦萍之弟,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数	投票人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
2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A股
3	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A股
4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A股
5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A股
6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A股
7	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A股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A股
9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A股
1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A股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1.01	关于选举潘敏女士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5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	1,000,000.00	400.00	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6,530,252.09	31,116,870.03	-46.88	系应收账款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账款	54,891,310.47	16,691,268.91	228.86	主要系预付购买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476,546.38	3,934,824.94	115.42	主要系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298,382,416.9	175,290,316.51	70.22	复产期在制品及原材料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6,173,958.23	12,287,618.19	31.63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2,116,747.78	43,470,308.18	-49.12	系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预收款项		17,688,999.86		按收入准则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104,838,608.5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合同预收款项分类至该报表项目所致
应交税费	9,507,321.40	20,640,831.47	-53.94	上年末预缴税金在本年缴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3,574,300.13	6,365,283.52	-43.85	主要系单位往来款项及保证金在本年已经支付退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464,419.49	7,616,771.58	-41.39	系未终止确认应收款项形成的负债到期兑付所致
长期借款	80,926,941.57	57,964,668.57	39.61	系苏州沪工建造厂房专项借款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同比增长(%)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3,893,470.26	167,488,896.69	-37.97	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复工复产延迟导致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76,487,725.82	125,412,071.89	-39.01	主要系销售减少导致成本随之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3,645,828.86	3,006,085.19	-221.28	主要系同期美元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2,431,900.00		系本期无外汇远期结售汇合约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2020年第一季度	2019年第一季度	同比增长(%)	变动原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2,739.73	7,566,716.09	100.52	主要系上年末应交税费增加在本年缴纳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57,426.83	44,078,001.51	-44.97	主要系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支出减少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1,900.00		系本期无外汇远期结售汇合约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保证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62,273.00	12,704,800.00	80.74	系苏州沪工建造厂房专项借款所致

1.6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和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3068 号);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作出了回复;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7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了 48.04%,减少的原因是由于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全国各地春节假期后均采取了延期复工的措施,公司及境内主要供应商、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均受到一定程度影响,导致公司业务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国内疫情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主要集中在 2020 年 2 月。在中央和各地积极有力的防控举措下,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目前各地复工复产良好,国内疫情影响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正在逐渐消除。随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的蔓延,海外市场受疫情影响面临需求下降的风险,对公司境外销售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具体影响程度取决于全球爆发疫情的国家是否能够对疫情进行有效的防控。如果全球疫情能够得到有效控制,预期不会对公司后续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疫情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将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在保持行业出口第一的市场优势的前提下,继续加大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在技术上保持领先优势,同时抓住进口替代的有利时机,充分发挥自身的品牌与区位优势。此外,目前疫情对公司航天业务板块影响较小,公司也将持续发展航天业务,加大对航天及卫星板块的投入,提升相关业务占比。还将积极推进解决公司航天业务场地紧张、产能不足的问题。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下简称“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9、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所持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票数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在册公司股东及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31	上海沪工	2020/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一)19:00-16: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177 号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者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票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介绍信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收到邮戳为准,传真登记以股东来电确认收到为准。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为 8,526,405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7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许宝瑞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00 号)核准,公司向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小蓝经济”)和深圳市红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红海”)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6,090,289 股,用于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21,034,177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27,124,466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涉及 2 名股东,分别为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红海投资有限公司。根据《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中的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其认购的股票完成股权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此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锁定期已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届满。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8,526,405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68%,将于 2020 年 5 月 7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向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深圳市红海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6,090,289 股,用于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27,124,466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5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77,124,466 股。  
2019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90,849,78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17,974,252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47,974,252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中的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其认购的股票完成股权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此后至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公告日,公司股东小蓝经济及深圳红海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潘敏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潘敏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之日止。当选后潘敏女士将接替周灼明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的职务。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潘敏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监会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与公司亦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潘敏女士目前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也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

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33.39%,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9 年-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二、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本次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意见》。  
本次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的总股本 317,974,2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797,425.2 元。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9 年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229,510.3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9,204,145.76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分配:  
拟以利润分配权益登记日的总股本 317,974,2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797,425.2 元。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9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总计为 31,797,425.2 元,占合并报表中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进一步落实,并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

##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持有每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该议案组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在投票票数总和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孙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